

从出土文献看“智”与“知”*

李冬鸽

“智”、“知”在古代典籍中经常通用并构成异文，传统训诂材料中亦常见“知，读为（读曰、读如）智”、“智读曰（读为）知”等训释。现在多数学者认为“知”“智”是一对古今字，“知”是古字，“智”是今字，“智慧”是“知”的引申义，后造“智”字专门记录此义。但是，出土文献所反映的情况却与此不同。

目前甲骨文中未见“智”^①。商《亚㝵乡宁鼎》有𠂇形，《殷周金文集成》2362将其释为“智”。学者基本同意此释^②，但是对于其意义，目前还没有较好的说法。西周金文出现𠂇、𠂇，当释作“智”，共有三处用例^③。西周孝王《逆钟》：“母（毋）又（有）不闻智，敬乃夙夜用聟朕身。”“不闻智，金文或作不闻，即不知。”^④于省吾释宣王时期《毛公鼎》曰：“余一人在位，弘唯乃智，余非庸又婚（昏）。”并认为智义为明智^⑤。杨树达断作“弘唯乃智余非”，同时指出“智与知同”^⑥。王辉释作：“余一人才（在）位，引唯乃智（知），余非庸又（有）闻（昏）。”^⑦联系上下文意，我们比较同意王说。又《毛公鼎》下文，于释作：“无唯正婚（昏），弘其唯王智迺唯是喪我国。”并指出“智”与“昏”对文^⑧。郭沫

* 本文为河北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《出土文献背景下的同源词族研究》（项目编号：HB2009G12）的阶段性成果。

①《甲骨文编》释作“智”的𠂇，笔者认为并非一个完整的字，详另文。

②容庚：《金文编》，中华书局，1985年，第248页；张世超：《金文形义通解》，中文出版社，1996年，第848—849页；季旭升：《说文新证》，艺文印书馆，2002年，第265—266页。

③对金文部分的考察，本文主要是利用《殷周金文集成引得》、《新收殷周青铜器铭文暨器影汇编》。

④马承源：《商周青铜器铭文选》（三），文物出版社，1988年，第198—199页。

⑤于省吾：《双剑謬吉金文选》，中华书局，1998年，第127页。

⑥杨树达：《积微居金文说》（增订本），中华书局，1997年，第16页。

⑦王辉：《商周金文》，文物出版社，2006年，第262页。

⑧于省吾：《双剑謬吉金文选》，第128—129页。

若注曰：“无唯正昏，弘其唯王智者，谓不问青红皂白，一唯王意是从。”^①杨树达认为：“此言不问其事之为正为昏，皆曰，此宜王为之，非吾所知。如此委其责于君王，适足丧国耳。盖勉毛公以忠体国也。”^②郭、杨两说都可通。春秋晚期的《簣叔之仲子平钟》有“以乐其大酋，圣智恭良”，义为聪明、有智慧^③。

其后直至汉代，“智”的用法大致有：

(1) 知道、了解。《包山楚墓竹简》137：“察闻智(知)苛冒、恒卯不杀舒明。”^④《睡虎地秦墓竹简·秦律十八种》105：“其久靡不可智(知)者，令賚赏(偿)。”《张家山汉简·二年律令》67：“智(知)人略卖人而与贾，与同罪。”定州汉简《论语·为政》16：“温故而智新，可以为师矣。”《银雀山汉简·论政论兵之类》62：“故善战者见敌之所长，智(知)其所短，见敌之所不足，智(知)……”。

(2) 智慧。战国《中山王鑿鼎》：“事愚如智”。《郭店楚墓竹简·五行》9：“不智，思不能长(长)。”《马王堆汉墓帛书·战国纵横家书》292：“危弗能安，亡弗能存，则奚贵于智矣。”定州汉简《论语·子罕》241：“智者不惑，仁者不忧。”《张家山汉简·奏讞书》152–153：“南郡复吏乃以智巧令脩(攸)诱召聚(聚)城中。”

(3) 知遇。《包山楚墓竹简》211：“三岁无咎，将又(有)大惠，邦智(知)之。”

(4) 执掌。《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·鲍叔牙与隰朋之谏》5–6，李守奎释文：“今竖刁佖(匹)夫而欲智(知)万乘之邦而贵尹，其为灾也深矣。”并指出：“楚文字中智与知没有分化，后世文献中的‘知’皆写作‘智’。‘知’有主持、执掌义。”^⑤

(5) 奏效。《马王堆汉墓帛书·五十二病方》194：“壹用，智(知)；四五用，穜(肿)去。”整理者注：“知，奏效。《方言》：‘知，愈也，南楚病愈者或谓之知。’《素问·腹中论》：‘一剂知，二剂已。’”

“知”字，春秋《邾姬尹鑿鼎》中作𦗨，《殷周金文集成》2766、《殷周金文集成引得》^⑥、曹锦炎^⑦、刘广和^⑧、董楚平^⑨等均释作“知”，当无疑义。此句铭文

①郭沫若：《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》，科学出版社，1957年，第137页。

②杨树达：《积微居金文说》（增订本），第16–17页。

③《金文形义通解》，中文出版社，1996年，第848–849页。

④本文所用简帛释文，如无特殊说明，均为整理者释文。

⑤李守奎：《〈鲍叔牙与隰朋之谏〉补释》，《楚地出土简帛文献思想研究》（三），湖北教育出版社，2007年，第41页。

⑥张亚初：《殷周金文集成引得》，中华书局，2001年，第875页。

⑦曹锦炎：《嘉兴坡塘出土徐器铭文及其相关问题》，《文物》1984年第1期。

⑧刘广和：《徐国汤鼎铭文试释》，《考古与文物》1985年第1期。

⑨董楚平：《吴越徐舒金文集释》，浙江古籍出版社，1992年，第304页。

为“以知恤壽”，义为“知道”。《睡虎地秦墓竹简·日书乙种》45—46：“入月六日、七日、八日、二旬二日皆知，旬六日毁。”整理者认为“知”当读为“刺”^①。据现在所掌握的资料，汉代以前“知”只出现这两次。从出土文献看，它在汉代的用法主要有：

(1)智慧。《马王堆汉墓帛书·战国纵横家书》141：“知(智)者不然。”《银雀山汉简·孙膑兵法》336 正：“知(智)，不足将兵，自恃(恃)也。”

(2)认识、知道。《马王堆汉墓帛书·经法》1：“□能自引以绳，然后见知天下而不惑也。”《银雀山汉简·六韬》640：“圣人蜀(独)知蜀(独)闻蜀(独)见。”《武威汉简·仪礼·乙本服传》13：“大夫及学士则知尊祖矣。”

(3)掌管。《马王堆汉墓帛书·老子甲》60：“以知(智)知邦，邦之贼也。”

(4)奏效。《武威汉代医简》86 乙：“卅日知，六十日愈。”

由上述分析可以得知，“智”在商代就已经出现，但其意义不明。西周时期“智”最初记录“知道、了解”义，最早在西周晚期、至迟在春秋晚期产生“聪明、明智”义。战国到汉代使用一直比较频繁，用义也比较丰富。而“知”就目前来看，最早见于春秋金文，义为“认识、知道”。其产生以后较少用例，直到汉代才开始大量使用，用法也逐渐增多，用作“智慧”义开始出现并习以为常。大体而言，周秦汉时代，“智”用作“认识、了解”义更为常见（整个战国时代此义都用“智”），而“知”用作“智慧”义更为常见。不过，总体上两汉时代二者在多数意义上可以通用，后来才分工。“智”只记录“智慧、明智”义；“知”记录“认识、了解”义及其他引申义。

“知”的产生晚于“智”，很多古文字学者从现有材料得出了这一看法。如商承祚指出：“金文有智无知，用智为知，后将智分化出知，二字通用”^②。高田忠州亦说：“三代古文有智无知。”^③但大家之所以仍然以“知”为古字，一个直接的原因就在于“知”字形体比“智”简略，而在原字的基础上增加构件是绝大部分古今字中今字形成的途径。大量的出土文献使我们重新认识了“智”与“知”的关系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河北师范大学文学院

①睡虎地秦简整理组：《睡虎地秦墓竹简》，文物出版社，1990年，第236页。

②商承祚：《中山王鼎、壶铭文刍议》，《商承祚文集》，中山大学出版社，2004年，第483页。

③高田忠州：《古籀编》四十七。转引自周法高：《金文诂林》，香港中文大学，1975年，第2260页。